

松原市信访局
2026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明细表
- 十一、 三年支出计划表
- 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理念，按照“三到位一处理”的目标要求，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贯彻执行市委、市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决定和部署。

（二）负责处理群众通过走访、来信、网络投诉、电话上访、微信上访等各种渠道反映的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市、进省、进京上访和参与解决群体性信访事件；代市委市政府接受、审查和办理群众对信访事项办理意见的复查复核请求。

（三）办理上级机关和市委、市政府及其领导同志交办的重点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事项批示件的落实情况；直接督办重点信访案件；向县（市、区）、开发区、市直有关单位和驻松中省直单位转送、交办重点信访案件及其他信访事项，并协调和督促信访案件的处理。

（四）综合信访情况，分析信访形势，开展调查研究，整理群众通过各种信访渠道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问题，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五）督促、检查、指导全市信访工作，总结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宣传党和国家的有关政策、法律、法规，为信访人提供法律、法规和政策方面的咨询服务。

（七）了解并掌握全市信访干部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业务培训；指导全市信访信息系统以及其他智能化、自动化系统的建设和使用工作。

（八）承担松原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督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加强对成员单位信访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

（九）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市信访局内设 4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来访接待科、网信办理科、督查督办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见附件（2026 年预算公开表格）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6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松原市委松原市人民政府信访局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55.07 万元。比 2025 年比增加 87.07 万元。变动原因是调整工资结构增加工资福利支出。

二、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255.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5.0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0%；

三、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255.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5.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

四、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5.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5.0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4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62 万元。

五、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5.07 万元，其中基本支 255.07 万元，占 10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27.43 万元，占 89.16%；公用经费 27.63 万元，占 10.84%。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8.11 万元，占 77.67%；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26.87 万元,占 10.53%;卫生健康(类)支出 10.47 元,占 4.1%;住房保障(类)支出 19.62 万元,占 7.7%。

六、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5.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7.4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27.63 万元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持平。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

八、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单位本级等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7.63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本单位 2026 年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情况说明

初信初访化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计划实现申诉求决类初信初访信访件一次性化解率达 95%以上、调解协议率达 70%以上，通过强化前端化解，推动各责任单位依法依规规范办理信访事项来保障目标达成。

信访量控制：致力于实现进京走访登记量和信访总量均下降 10%，通过带案下访、重点约访等“四下基层”方式，现场倾听群众诉求，及时就地化解突出信访问题，遏制越级进京走访增长势头。

积案化解：全力推进重点领域信访事项批量化解，加强对群体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滚动排查，切实转变重稳控轻化解观念，对群众合理诉求想办法实体化解到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 3、卫生健康支出：反应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 4、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应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 5、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 6、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7、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人员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 8、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 9、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